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3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经2013年5月16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同意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新疆天鹅特种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特纤”、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投资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一年内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详见2013年4月26日、2013年5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3-016】、【2013-021】号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新疆特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账户情况：

账户名称：新疆天鹅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账 号：5010111008306

开户银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二）购买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理财产品情况

- 1、产品名称：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
- 2、产品性质：人民币区间累计收益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
-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 4、投资金额：12,000 万元

- 5、投资范围：产品收益与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挂钩
- 6、预期产品净年化收益率：4.5%
- 7、产品收益计算期限：90天（2013年12月6日至2014年3月6日）
- 8、到期日：2014年3月6日
- 9、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支付：本存款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 10、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11、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是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通过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公告日，公司尚有另外一款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为2013年10月8日，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1,000万元，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裕华支行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期限为63天。

现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新疆特纤共计持有理财产品总金额为3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96%。

备查文件：《飞越理财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九日